

B.3 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大西沟铁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适用期（2019-2023年）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验收时间、地点、内容、方法等

2023年8月11日，商洛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相关专家（金有生、赵玉洁、陈秋计、王一兵、王建彬）和相关部门代表，对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大西沟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适用期治理恢复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为现场工程实施效果及质量与工程管理资料。验收方法为现场检查与资料审查。

二、矿山规模、采矿方式、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批复“方案”或设计情况

大西沟铁矿隶属于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矿山生产规模为90万吨/年，目前，矿山采用露天台阶式开采，露天采场破坏地形地貌景观，挖损、占压土地资源，局部存在崩塌地质灾害隐患。2019年6月，《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大西沟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在自然资源部通过审查公告；2019年-2023年矿山企业分年度编制了《年度实施方案/计划》，并通过柞水县自然资源局审查。

三、工程设计执行情况、完成工程量评价

陕西省大西沟铁矿按照《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大西沟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2019-2023年分年度编制的《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及土地复垦年度实施方案》开展适用期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工作，适用期内各年度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包括：

一）2019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3大项：1）窑湾至1283#段U型水槽、排水沟、过水管涵、沉淀池、混凝土及干砌石挡墙、花坛植被恢复；2）田家沟排土场排水沟工程；3）吊庄沟段排水沟、干砌石挡墙及花坛、坡面绿化等工程。

二）2020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2大项24小项：1）矿山道路及两侧沿线23个环境点的场地修整、挡墙、截排水沟、覆土、植树绿化等治理恢复工程；2）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程。

三）2021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3大项：1）从洗车台到博隆二明采2.5km矿山道路绿色走廊治理工程：共计16个环境点，工程内容包括：砖砌围墙、砖砌花坛、覆土、植树、撒播草籽、干砌石挡墙、砖墙封闭硐口及坑道、文化宣传墙等；2）2020-2021矿山开采活动新增治理恢复工程：新99破碎线、1283硐口、16#破碎线、博隆二明采、三号破碎线、1488-1524露采平台及坡面、一明采、任家沟沟脑坡面、大磨沟沟脑平台、策篱沟东坪隧道口区域等共计19个环境点，工程内容包括：混凝土挡墙、干砌石挡墙、砖砌围墙、砖砌花坛、混凝土排水沟、HDPE成品水槽、修整渣坡、清理渣堆、覆土、植树撒播草籽绿化等；3）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土地复垦监测与管护工程。

四）2022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4大项九分项：1）一明采区、二明采区1488-1476平台边坡治理工程：包括平台泥结碎石路面硬化、

干砌石挡墙、坡面和坡底 U 型水槽截排水沟、坡面及平台绿化；2) 破碎线及周边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包括洗车台对面边坡及坡底区域的挂网喷播与覆土植树绿化、破碎线沉淀池工程、融发 C 区至 1240 洞口新建排水沟工程；3) 春秋季节生态环境恢复工程：包括一明采区、二明采区、99#破碎线、窑湾至吊庄沟新硬化道路、一焙烧车间周边、吊庄沟、小东沟、田家沟排土场、库房周边区域、尾矿库、西沟道路沿线、行政办公室等区域的植树、撒播草籽绿化；4) 矿山地质灾害监测、地形地貌及恢复治理监测、土地复垦监测及管护。

五) 2022 年，矿山企业完成秦岭区域（1500m 以上）退出矿业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专项工程 6 项：1) ①号治理区平台干砌石挡墙、1548 平台-1524 平台道路内侧边坡底部 HDPE 成品水槽排水沟、沉淀池、覆土、各平台及斜坡植树、撒播草籽；2) ②号治理区覆土、植树、撒播草籽；3) ③号治理区平台干砌石挡墙、1536 平台-1512 平台道路内侧边坡底部 HDPE 成品水槽排水沟、沉淀池、覆土、各平台及斜坡植树、撒播草籽；4) ④号治理区边坡修整、坡脚干砌石挡墙、平台植树、撒播草籽；5) ⑤号治理区覆土、植树、撒播草籽；6) ⑥号治理区临时建筑拆除、覆土、植树、撒播草籽。

上述五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按设计完成相应工程内容和工程量，分年度、专项编制了工程竣工报告，柞水县自然资源局五次组织专家对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均为合格。

四、施工管理、对勘查、设计、施工、监理工作的评价

施工管理、施工、施工图设计基本符合相关文件与规范要求。

五、工程质量评定及工程治理效果

适用期工程治理效果较好，工程感观质量符合要求，复垦林草面积 72.70hm²，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基本合格。

六、资金使用、财务决算情况评价

“两案”适用期内应计提基金 2250.88 万元，实际计提基金 3787.04 万元。适用期已实施工程属基金使用范围，验收合格，工程决算实际投资 5809.92 万元（下表 6 项之和）。实际使用基金 3171.50 万元，目前账户余额 623.06 万元。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治理投资汇总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费用（万元） | 验收结论 |
|----|------------------------------------|----------|------|
| 1 | 2019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 346.80 | 合格 |
| 2 | 2020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 1224.70 | 合格 |
| 3 | 2021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 1382.54 | 合格 |
| 4 | 2022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 1621.92 | 合格 |
| 5 | 编写方案、年度实施计划、勘查、设计、决算、竣工验收、年度验收报告费用 | 74.70 | 合格 |

| | | | |
|----|--|---------|----|
| 6 | 2022年度秦岭区域（1500m 以上）退出矿业权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 1159.26 | 合格 |
| 合计 | | 5809.92 | |

七、资料整理、工程后期管护评价

适用期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后期养护良好，生态效益显著。


八、整改意见和建议

1.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技术要求与验收办法>的通知》（陕自然资规〔2019〕5号）规定，整理完善竣工资料和相应表格、资料清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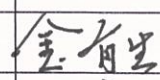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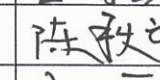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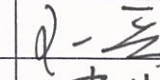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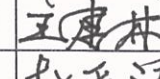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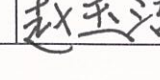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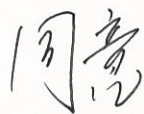

2.矿山企业应结合实际，及时缴纳基金，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工程提供资金保障。

九、验收结论

通过对矿山现场验收，适用期治理成效较好，结合验收专家意见修改后，同意通过验收，建议按照程序提取使用基金 1479.16 万元。

组长签名：

2023年9月12日

| 职务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单位 | 签名 | |
|---------|--|-------|-----|-----------------|---|
| 验收组 | 组长 | 金有生 | 正高 | 中陕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 成员 | 陈秋计 | 教授 | 西安科技大学 |  |
| | 成员 | 王一兵 | 正高 | 西北有色勘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成员 | 王建彬 | 高工 | 陕西地矿第二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  |
| | 成员 | 赵玉洁 | 研究员 | 西安地质调查中心 |  |
| 被验收单位意见 |  矿山企业（盖章） 2023年8月11日 | | | | |
| 验收单位意见 |   自然资源局（盖章） 2023年9月18日 | | | | |